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港澳台科技创新合作 重点专项 2018 年第二批项目（中美清洁能源联 合研究中心）申报指南建议

与有关国家、地区、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开展政府间科技创新合作是我国外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集成运用国际国内创新资源、提升我国科技创新能力的重要途径，对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具有基础性、前瞻性和战略性作用。

为进一步提升我国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的层次与水平，全面推动政府间科技创新合作，根据《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务院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的方案》（国发〔2014〕64 号，以下简称国发 64 号文件）和《科技部 财政部关于改革过渡期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组织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发资〔2015〕471 号）有关要求，结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实施方案》任务安排，按照双（多）边政府间科技合作协定（协议）要求和落实国家领导人外交承诺的任务部署，科技部会同有关部门遵循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形成机制，编制形成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港澳台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 2018 年度第二批项目申报指南。

一、专项总体目标和实施进展

本专项按照同发达国家、周边国家、其他发展中国家、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等开展科技创新合作的不同特点分别细化任务部署。通过支持重大旗舰型政府间科技合作项目、开展共同资助联合研发、推动科技人员交流和合作示范，鼓励参与国际大科学工程（计划），鼓励大型科研基础设施开放共享等方式全方位支撑科技外交和国际科技创新合作各项重点工作。通过加强统筹协调，集中科技创新合作资源，完善从基础前沿、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到应用示范的全链条政府间科技合作布局；通过实施具体项目合作落实协议和承诺任务，确保国家科技领域外交主张、倡议和承诺落地，展示我国负责任大国形象；通过科技创新合作推动构建全球创新合作网络，提升政府间科技创新合作应对全球性和区域性重大共性问题能力，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

2017年，根据我国与有关国家签署的政府间科技合作协议以及双（多）边政府共识，本专项共支持了我同美国、加拿大、新西兰、墨西哥、塞尔维亚、欧盟、德国、希腊、以色列、蒙古、印度尼西亚、南非、埃及、金砖国家、芬兰、法国、比利时、英国、匈牙利、波兰、澳大利亚、日本、韩国、泰国、越南等国家和国际组织开展的政府间科技创新合作项目，本着平等合作、互利互惠、成果共享、尊重知识产权的原则，推动开展了实质性科技创新合作，对于促进科技

外交、推动开放创新、提升利用全球科技创新资源能力、全面推进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大国际合作发挥了旗帜性、引领性作用。

2018年，本专项继续支持我国与相关国家、地区、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签署的有关政府间协议框架下开展的各类国际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项目，项目任务涉及政府间科技合作层面共同关注的科学、技术和工程问题以及通过科技创新合作应对全球性重大挑战的有关问题等。针对政府间关注的重大议题和共同挑战，同主要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积极加强科技创新合作，致力于共同推动解决有关问题，为新型大国关系注入科技特有内涵。以科技创新领域交流合作为先导，围绕互联互通和其他民生科技领域，推动加强能力建设，促进与周边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协同发展。积极参与政府间国际科技组织，促进创新领域的多边科研和技术合作。推进我国参与国际大科学工程（计划），加速推动国内外大型研究基础设施开放共享。鉴于国家外交工作需要和本专项定位，对于2017年度签署的双多边政府间科技合作协议以及国家新近做出的重大外交承诺任务，本专项2018年度指南一并予以支持。

2018年第一批项目已于年初对外发布，支持我国与芬兰、法国、比利时、英国、匈牙利、波兰、澳大利亚、日本、韩国、泰国、越南、以色列、加拿大、乌兹别克斯坦、保加

利亚、斯洛伐克、希腊、俄罗斯、欧盟等 19 个国家与国际组织开展政府间科技合作。

二、国别、领域和方向

经与有关合作方政府磋商议定，2018 年第二批项目将支持我国与 20 个国家、国际组织和多边合作机制开展政府间科技合作，项目任务数 278—286 项左右，每个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2—3 年。其中，中美清洁能源联合研究中心政府间合作项目具体要求如下。

1.2 中美清洁能源联合研究中心政府间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中美元首北京会晤主要共识与成果》（2014）、《中美清洁能源联合研究中心合作议定书》（2009）及《中美清洁能源联合研究中心合作议定书修正案》（2015）

领域方向：能源利用中与水相关的领域。

拟支持项目数：1 个项目

拟支持经费：4700 万元人民币左右

其他要求：根据 2014 年《中美元首北京会晤主要共识与成果》，中美双方政府应于 2016 至 2020 年各自投入至少 1250 万美元支持中美清洁能源联合研究中心能源利用中与水相关领域的合作。此次征集项目为中美清洁能源联合研究中心能源利用中与水相关的领域 2019 至 2020 年工作任务，项目申请单位应在 2016 至 2018 年任务的基础上申请 2019 至 2020 年经费及工作任务。